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1 July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0 年 7 月 21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谨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向你转递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 号决议所设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根据工作组 2020 年 4 月 15 日通过的结论 ([S/AC.51/2020/3](#))，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发来的信(见附件)。

安全理事会主席

克里斯托夫·霍伊斯根(签名)



附件

2020 年 7 月 17 日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在 2019 年 11 月 8 日第 87 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审查了秘书长关于中非共和国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第四次报告(S/2019/852)，报告所述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由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作介绍。中非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也向工作组作了发言。工作组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通过了关于中非共和国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结论(S/AC.51/2020/3)。

为落实工作组的建议，并遵循和依照适用的国际法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包括第 1612(2005)、1882(2009)、1998(2011)、2068(2012)、2143(2014)、2225(2015)和 2427(2018)号决议，我受委托以工作组主席的名义：

(a) 赞扬秘书长与冲突各方的积极接触以及中非共和国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卓有成效的工作，并请秘书长确保中非共和国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及联合国其他相关机构继续参与和支持中非共和国政府为处理和防止武装冲突中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所做的努力；

(b) 请秘书长确保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根据第 1612(2005)号决议继续与冲突各方接触，倡导释放儿童并让他们重返社会，并推动通过制止和防止侵害和虐待儿童行为的行动计划，同时欢迎通过与中非爱国运动、中非复兴人民阵线 and 争取中非和平联盟等前塞雷卡各派系的行动计划；

(c) 请秘书长继续确保中非共和国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以及中非稳定团儿童保护科的有效性，包括确保为稳定团分配足够的儿童保护能力；

(d) 回顾负责中非共和国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向中非稳定团部队指挥官和警务专员发布的禁止在开展活动时使用学校的指令，欢迎中非稳定团部队指挥官 2018 年 12 月发布部队指挥官儿童保护指令，呼吁全面执行这些指令，并敲定警务专员儿童保护指令；

(e) 表示深为关切对中非稳定团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和非联合国部队持续严重的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中非稳定团文职和军警人员、包括稳定团领导和稳定团支助人员全面遵守联合国对性剥削和性虐待的零容忍政策，并随时向安理会全面通报稳定团在这方面的进展，包括报告 2272 审查的开始时间、商定最后期限和结果，强调需要防止这种剥削和虐待，并改进如何根据第 2272(2016)号决议处理这些指控；

(f) 请秘书长确保将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作为一项具体内容列入所有关于中非共和国的国别报告。

(g) 请秘书长向联合国系统内各相关实体分发本文件。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主席

马克·贝克斯廷·德布伊茨沃夫(签名)
